

附件 5

关于修改省工商联“三定”方案问题整改 完成情况

一、整改问题

省工商联机关目前的“三定”方案是1995年制定的，不能适应新形势下工商联工作任务的需要。

二、责任单位

省工商联

三、整改措施

1. 6月份之前调研了解各省市工商联“三定”方案制定情况。
2. 8月份之前起草“三定”方案初稿，召开党组专题会议对“三定”方案进行研究完善并报省委统战部。

四、整改目标

进一步优化省工商联“三定”方案，使其更加契合工作实际和工作形势，为工商联事业高质量发展打下坚实基础。

五、整改成效

1. 调研了解全国各省市工商联“三定”方案修订情况，起草完成省工商联机关“三定”方案初稿。
2. 2023年7月24日，省工商联党组对“三定”方案进行了审议。
3. 于2023年8月2日，已将“三定”方案报送了省委统战

部，非正式文件报送省委编办（因机构改革暂停受理编制变更事宜）。